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和《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购买涟水太商村镇银行信贷资产的议案》于2026年9月7日经本行第七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于2026年9月7日经本行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双方于2026年9月29日签订《信贷资产转让协议》（协议编号：2026转002号）。上述重大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拥有的《信贷资产转让协议》（协议编号：2026转002号）中约定的信贷资产形成的债权全部转让给本行，与转让债权相关的担保合同权益（即从权利）随同主债权一同转让。自转让价款支付之日起，转让标的相关的抵押权、质押权、保证等附属权利，以及相关的费用负担、风险等事实上及/或法律上的瑕疵，也同时转让给本行。

二、交易对手情况

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永刚

成立日期：2012年7月3日

注册资本：9172.7997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涟水县府前御景园红日路B区40-46室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以上凭金融许可证经营）；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代理险种：意外伤害保险、健康保险、机动车辆保险、人寿保险、与贷款标的物相关的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企业财产保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行的关联关系：为本行发起设立并控股的子公司，持股比例51%。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本次与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的资产转移类重大关联交易的金额为人民币259,032,918.05元，占本行上季末（二季度末）资本净额的3.29%。因达到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1%以上，属于重大关联交易。

四、定价政策

本次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中的标的信贷资产均在“银行业信贷资产登记流转中心有限公司”登记并挂牌交易，关联交易定价通过第三方机构专业评估或等价受让的形式确定，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正、公允的原则，以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利益输送及价格操作行为。

五、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和决议情况

第七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6年第6次临时会议表决结果：一致表决通过《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购买涟水太商村镇银行信贷资产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表决结果：以14票同意，一致表决通

过《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购买涟水太商村镇银行信贷资产的议案》。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本行5名独立董事于2026年9月7日对上述重大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书面独立意见，认为上述重大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内部审批程序规范，遵循了诚实、信用、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0日

